

# 3000亿元资金加力支持 大规模设备更新 消费品以旧换新 再迎“政策包”

据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(记者陈炜伟、谢希瑶)《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》25日对外发布。文件提出,统筹安排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,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。

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当天举行的专题新闻发布会上,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辰昕表示,在现行政策体系基础上,若干措施大幅度扩大支持范围、大幅度优化组织方式、大幅度提升补贴标准,明确了多领域多方面的加力支持政策。

## 设备更新支持范围扩大到 能源电力、老旧电梯等领域

企业是设备更新的关键主体。赵辰昕表示,在坚持尊重市场规律、更好发挥市场作用的基础上,这次拿出更多“真金白银”,加力支持“两新”工作,激励更多企业实施设备更新。

从资金规模看,此次支持设备更新资

金规模将近1500亿元。从支持范围看,在工业、环境基础设施、交通运输、物流、教育、文旅、医疗等领域设备更新以及回收循环利用的基础上,将支持范围扩大到能源电力、老旧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以及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和安全改造,并结合实际动态调整。

若干措施还明确了支持老旧营运车船报废更新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、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更新等方面的补贴标准,较此前均有大幅度提升。

此外,针对工业等领域设备更新项目申报门槛较高、中小企业项目难以满足要求等问题,取消了“项目总投资不低于1亿元”的要求,让支持政策惠及更多中小企业。

## 更大力度提升 汽车和家电等大宗消费

赵辰昕介绍,此次直接向地方安排15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,支持地方自主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。要综

合各地区常住人口、地区生产总值、汽车和家电保有量等因素测算,合理确定各地区资金分配规模。

若干措施提出,各地区要重点支持汽车报废更新和个人消费者乘用车置换更新,家电产品和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,旧房装修、厨卫等局部改造、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购置,促进智能家居消费等。

汽车、家电等大宗消费品是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重点领域。商务部消费促进司司长徐兴锋介绍,对按照《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》要求,报废旧车并购买新车的个人消费者,补贴标准由购买新能源汽车乘用车补1万元、购买燃油乘用车补7000元,分别提高至2万元和1.5万元。

在家电消费方面,对个人消费者购买2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、洗衣机、电视、空调、电脑、热水器、家用灶具、吸油烟机共8类家电产品给予以旧换新补贴。补贴标准为产品销售价格的15%,对购买1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,

额外再给予产品销售价格5%的补贴。

## 3000亿元左右资金 8月底前全部下达

推动政策落实落地至关重要。赵辰昕说,支持地方消费品以旧换新的1500亿元左右资金,以及支持设备更新的首批约500亿元资金,近日就会下达。同时,将组织新一批设备更新项目申报审核,计划在8月底前,将3000亿元左右资金全部下达。此外,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在抓紧制定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“两新”资金管理办法,明确全链条管理规定;将指导督促各地区严格管理资金,做到专款专用,对于骗补贴、套补贴等违法违规行为,将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司长符金陵表示,各地要按照要求尽快制定具体实施方案,切实管好用好补贴资金,不得用于平衡预算、偿还政府债务、“三保”支出等,确保“真金白银”的政策落到实处、早见成效。

# 数百城投放超千万辆 共享电单车如何更好满足出行需求?

扫码即骑、电动助力、节能环保……五颜六色的共享电单车在国内一些城市“遍地开花”。“新华视点”记者日前走访北京、安徽、广西等地发现,共享电单车有效拓展了公共交通服务半径,满足了部分市民中短距离出行需求,有望成为城市公共交通的重要补充。但与此同时,在一些地方也出现了违规投放、乱停乱放等乱象。

## 数百城总投放超千万辆

记者在采访中发现,共享电单车重在解决3至10公里中短途出行痛点,在一些路况复杂、多山路的城市,成为仅次于公交的公共出行方式。

自5月30日起,北京市在经济技术开发区部分区域内开展共享电单车试点。北京市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,试点区域内既有共享单车按一定比例置换为共享电单车,分阶段投放6000辆。从首月试点运营情况看,共享电单车骑行量、周转率持续上升,未发生重大骑行安全事故。维修仓库、充电换电等未发现消防安全隐患,运营成效总体较好。

中国城市公共交通协会初步统计数据 displays,截至目前,全国投放运营共享电单车城市300多个,投放数量超1500万辆。共享电单车正进入规范发展阶段,有望成为城市公共交通的重要补充。

自2019年投放以来,广西南宁已运营共享电单车约13.49万辆。南宁市交通运输局出租交通管理科副科长谢志平说,南宁市出台考核办法,要求由交通、城管、市园园林、交警等四部门联动对企业每月进行一次日常考核。



近日,广西南宁市共享电单车公司运维人员在街头调度车辆投放。新华社记者 杨驰 摄

记者走访允许投放共享电单车的部分城市发现,共享电单车管控机制不断优化,引导企业有序开展竞争。

据介绍,在集中充电方面,哈啰出行在相对安全的地方建立换电柜,并运用智能管理网络实时监控电单车电流、电压、功率等状态信息,标准化配置消防设备,实现充换电安全闭环管理。

## 存私自投放、随意停放等乱象

记者发现,部分城市也出现了一些共享电单车的运营乱象。

——未上牌私自投放。

近段时间以来,广州市中心外围区域出现不少共享电单车。记者在位于白云

区的浔峰岗地铁站看到,有40多辆未上牌的共享电单车和其他电动车混放在一起,其中多数没有配备头盔,有的车身上还贴着小广告。广州市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,广州市暂不鼓励发展共享电单车,路面上投放的共享电单车基本都没有登记上牌。广州市已成立工作专班,严厉打击相关违法违规行为。

——乱停乱放问题仍存。

今年以来,江苏扬州、四川成都、湖南株洲等多地均出现共享电单车乱停乱放挤占人行道、盲道等乱象,遭到市民投诉。

——乱收费、不予退款等投诉不断。

“事先不说明需要充值,不予退款”“定位不准,强制收取调度费”……记者粗略统计发现,7月1日至15日,仅在黑猫

投诉平台上就有数十条针对共享电单车企业的投诉,其中不合理扣费、乱收调度费等问题是投诉重点。

## 推动多方协同科学治理

受访专家表示,当前市民电动车出行需求较为旺盛,且从允许投放的城市实践看,行业管理日渐规范。

科学确定投放规模,是管理共享电单车的关键。“要兼顾市民出行便利性,以及城市空间资源和城市管理能力上限,充分论证、精准评估投放规模。”中国城市公共交通协会慢行交通分会秘书长史未名说。

“共享电单车停放秩序问题,本质上是共享电单车停放场地需求得不到有效满足。”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工程师王健南建议,地方在规划城市用地时,可视情在轨道交通站点出入口安排一定规模的共享电单车停车用地。

在规范骑行行为方面,国家发展改革委综合运输研究所城市交通中心主任程世东建议,可视情建立市级跨平台用户信用管理机制,将违规使用共享电单车的用户列入行业黑名单,督促用户安全规范使用。

史未名建议,共享电单车管理可运用“多方共治”模式,即由地方政府主管部门、行业组织和运营企业共同商议制定车辆投放、运营管理、退出标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和行业自律公约,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和行业仲裁机制,为共享电单车治理提供政策依据和保障。

(据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 记者魏玉坤、武思宇、杨驰、张骁、田建川、丁怡全)